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MAX
Holdings Limited
AMAX HOLDINGS LIMITED
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9)

股價敏感資料
與一家博彩推廣商簽訂代理協議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本公告乃由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作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一家博彩推廣商簽訂一份代理協議（「代理協議」），據此本公司將向博彩推廣商介紹客戶。作為回報，本公司將按總投注營業額的1.23%向博彩推廣商收取佣金。

就本公司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博彩推廣商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訂約方在簽訂代理協議前已商定協議之條款及條件。

董事會認為，根據代理協議與博彩推廣商開展之合作將為本公司提供良機，符合本集團之發展策略，並將推動集團於澳門之業務發展，為本集團提供其他收入來源。因此，董事會認為代理協議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吳文新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吳文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吳慧儀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吳丁杰博士、周浩雲博士、李禮堂先生及楊佩嫻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